

佛學問答類編

李炳南居士解答

辛酉八月朔
朱真如校
李炳南居士
李炳南



❀ 量無德功 · 印翻迎歡 ❀

同 盡 悉 若 下 上 莊 願 回
 生 此 發 有 濟 報 嚴 以 向
 極 一 菩 見 三 四 佛 此
 樂 報 提 聞 途 重 淨 功
 國 身 心 者 苦 恩 土 德

【緣結費免 · 品送贈】

中華民國八十三年二月敬印貳仟套

佛學問答類編（下冊）

印贈者：高雄淨宗學會
 贈送者：高雄淨宗學會

高雄市鹽埕區七賢三路二三六號
 電話：（〇七）五二一九九八
 △美國海宗學會

AMITABHA BUDDHIST SOCIETY OF
 U.S.A. 10140 UNITED PLACE
 CUPERTINO, CA 95014 U.S.A.
 TEL: (408) 253-0920 FAX: (408) 253-1933
 △美國達拉斯佛教會海宗學會

501 APOLLO ROAD
 RICHARDSON, TX 75081 U.S.A.
 TEL: (214) 234-4401 FAX: (214) 234-8342
 承印者：佳芳印刷有限公司
 電話：（〇二）三〇七一二二五

◎佛教是佛陀對九法界眾生至善圓滿的教育。

◎釋迦四十九年所說的一切經，內容就是說明宇宙人生的真相。人生就是自己，宇宙就是我們生活的環境。

◎知覺名佛菩薩，不覺名凡夫。

◎修行就是將我們對宇宙人生錯誤的看法、想法、說法、做法，加以修正。

◎佛教的修行綱領是覺正淨。覺而不迷，正而不邪，淨而不染。並依戒定慧三學，以求達到此目標。

◎修學的基礎是三福，待人依六和，處世修六度，遵普賢願，歸心淨土。佛之教化能事畢矣。

佛學問答類編（下冊）目錄

一、因	果	一
二、持	戒	五一
三、名	相	一〇五
四、修	持	一六三
五、唯	識	二一三
六、禪	觀	二三七
七、心	性	二四九
八、密	宗	二八一
九、淨	土	二九七

一、因果

問：佛教的「因果律」，似乎與現實相矛盾？（

丘八）

答：因是起始，果是結束，還有甚麼不合現實？

問：今有甲殺乙，因乎？果乎？有無根據可以知之？（黃涵）

答：在甲爲因，前無故而殺之，固爲造因，前有故而殺，仍是造因，以被殺者，不了前緣，仍懷怨恨，怨必思報，故曰仍是因，不過果中之因而已，有因後必仍有果也。在乙曰果，欠甲命而償之，固爲受果，雖不欠甲命，當有他因，借此而食果報，故仍曰果，然果中既該因，恐遇緣仍再造因也。如此怨冤相尋，無有已時，所以佛法貴乎覺悟捨且解也。

問：不信佛，亦不信神，如此種人結果得什麼報

一、因果

？（朝新班蓮友）

答：我執太重，愚痴太重，執重痴重，是謂二惑。起惑無不造業，造業無不受報，造何業受何報，不能預爲定之。

問：信仰與悟道，何故非合一不可。（張清錦）

答：信仰是因，悟道是果，悟而後修，修而後證，修證又是一因果。合一者，即是修因求果也。

問：「定業不可轉」，此句話若對學佛之人，能轉定業或不能轉定業？（郭蓮花）

答：學佛之人其心不同凡夫，改往修來，業力焉有不轉之理。偈曰「罪若起時將心懺，心若亡時罪亦亡」。經曰「受持讀誦此經，若爲人輕賤，是人先世罪業，應墮惡道，以今世人輕賤故，先世罪業，即爲消滅」。前者爲

一

消除，後者爲轉輕。是皆證明業因學佛而轉矣！

問：轉輪聖王是執管輪迴之王嗎？（施好學）

答：虛空世界無量，爲便於言說起見，假定若干個範圍，如以四天下（四大洲）作一個單位世界，此轉輪聖王有管領一天下乃至四天下者，用金銀銅鐵等字代名，並非執管生死輪迴之王。

問：宇宙間是不是只有一個執管輪迴之王？（施好學）

答：此問或係專言執管生死輪迴之神。按眾生生死輪迴，總以其業力爲主因，實則不操於地獄十殿閻羅王之權。但來問者在欲明此閻王是一是多，亦僅就此點答之，世界既是無量，閻羅亦無量也。

問：一個世界的眾生是不是限在於其世界輪迴？（施好學）

答：眾生神識入胎，實不限於一個世界，十方儘能趨往也。

問：佛教對有情眾生的生生死死，說是由無明經輪迴所致，而未知對無情眾生（草木類）的生生死死如何解釋？（施好學）

答：萬法緣合則生，緣盡則滅，動物除色身外，並有神識（情）故起無明。礦植無神識，只其假相因「緣」生滅耳。

問：阿修羅是造什麼因的果報？（慧德）

答：修羅分在天、人、鬼、畜四界，其屬天界者乃下品十善之因。

問：自古以來世人多說因果報應是真，如果因果報應是真，即是自作自受，而世人又不少問神托佛，或拜斗祈求元神壯旺，或求補運，或超拔亡靈等等，此等事依照因果報應而言可能生効否？（施水閣）

答：種豆得豆，種瓜得瓜，確鑿不虛，誠屬自作

自受。惟世人問神拜斗，祈求元神壯旺，或求補運皆是虛妄，無補實際。倘真心發露懺悔，止惡向善，實亦能化戾為祥，此仍是因果也。至於超拔亡靈，若果齋戒至誠，七分之中，亡者可獲其一，如虛應故事，則無益也。

問：種豆得豆，種瓜得瓜；有些人說：那末任命就好，反正受業力之果報，無形中養成不思精進懶惰惡習，終成無用之人，如此是否亦為果報？（許炎墩）

答：業由心造，亦由心轉。能轉即可變更果報，或者減其成分，否則即為業縛，而受果報。甘心懶惰，不思精進，亦是因。終成無用自是果。豈非皆由自取，所謂凡夫任命，智者造命，此處大須著眼。

問：出家之人，心田已變慈悲，每日早晚誦念楞嚴大悲諸咒，豈不是逢凶也能化吉。但近據

香港各報，俱載大陸寺院僧伽無辜被共匪摧滅殆盡，而修行者亦斷頭于赤匪刀下，佛菩薩何不發心將一切遭凶者化為吉祥呢？（顏寬文）

答：出家者未必全具慈悲心，誦經咒亦未必全具真誠心，因果須豎看三世，橫看共業，極不單純。佛魔盛衰，端在佛徒德之進退。居士只知門外破壞佛法，而不知佛徒破壞佛法，物腐蟲生，蓋有由矣。然此處極須憬悟，莫徒埋怨菩薩無慈。

問：俗語有云：今生受人錢財，若不能還者，要還後世債。若如此今生受人布施，來生豈不作犬馬還人債乎？（善因）

答：受與欠小有分別，設人以錢鈔贈與者不必償還，布施即係贈與。受後但求上弘下化，日加精進，一切功德，普為施主回向，則無錯過，若受後懈怠放逸，不求了道，恐有危險

捷漢）

問：念佛兼有信願行具備，望往生極樂，今生若受人錢財，未知可能往生？或在六道輪迴再還人債否？（善因）

答：念佛若能信願行三者具備，決定往生，何必多疑。餘義可以玩索前答即能自釋。

問：我讀佛經對微妙法常不能解其究竟，而喜談因果報應，不知有此專書否？（沙壬）

答：賢愚因緣經、經律異相、法句譬喻經、歷史感應統紀等，皆談因果之類。此外有安士全書一種，內容有事有理，頗合初機。

問：設曰「眾緣和合」如是則「因多果一」；曰「一迷而有眾相」，如是則又「因一果多」；曰「種瓜得瓜」如是則又「一因一果」；曰「瓜熟結實」如是則「實即是果」；曰「種實成瓜」如是則「實又是因」矣。究竟因因果果，是是非非，祈居士有以明我！（吳

答：因結果時，以緣為介，因亦稱緣者，僅親因

緣一種，其餘眾緣，皆作起因生果之用，均不可稱因。第一節之疑，乃未能分清因緣界線之悞也。「一迷而有眾相」，此須設喻解之：譬如目病眩花因也，視一燈而現多燈果也，此仍是一因一果，多燈只能作一果論。蓋一燈者，是一個真總相，多燈者是一個妄總相，病目所見多燈，既為一個妄總相，故仍說是一果。第二節之疑，乃未解一個總相之悞也。因果原具有連環性，請研十二因緣自知，此連環性便是因既成果，果還該因，下實（即種子）於地是因，結瓜是果，瓜內包實，則仍是因，第三節之疑，乃以實為果之悞也。

問：修何善而生三善道，修何因而墮三惡道，修何因而為胎卵濕化四類？（春燕）

答：此情形極為複雜，有純善，有純惡，有善兼惡，有惡兼善，有善多而惡少，有惡多而善少，業既千差萬別，報自乘除多變，實非片言能盡。從大體說，造十善業，以上中下三品，分爲三善道之生。因造十惡業，亦分上中下三品，即三惡道之生因。若胎卵濕化之四類生法，六道皆有之。善惡之報，應以六道爲準，不能以生說也。

問：以三世因果論，畜生道之未來果的現世因如何種下？如猪鵝猴蟲類等？（潘思旭）

答：業因分身口意三種，此之又以意之貪瞋痴爲主動。一切畜生之意識，不外貪瞋痴，一念十法界，何能云不造因？其口言語雖不得知，其身造殺盜淫，細觀之了了分明，又何能云不造因？

問：畜類中之濕生化生及細菌等，是否亦由生死輪迴中來？（桂引杏）

答：凡屬有情凡類，皆有輪迴，細菌是植物，不在此限。

問：畜生數比之人類當在萬萬倍以上，如人轉在畜生道，是一人可以變多數畜生，抑一人祇可變一畜生？（桂引杏）

答：只論畜生一道，一神識寄託一身，嘗聞之矣，若有他說尚不得知。私揣來問之意，或疑畜多人少，若一人，一身，何來如許之畜？要知變畜生者，包括六道而言，況畜生生死死，有經數大劫尚不能脫離本道者哉。

問：因果永不消滅，善惡不能抵銷，何以印光大師臨終三要又說：業力凡夫，由念佛故，業便消滅？（桂引杏）

答：因果不消滅者，乃謂不自消滅。豈但此也，且亦不自生。必先明乎「不自」之理，方能談斯問題。因謂親因，果指習果，二者之間有一重要樞紐，名之爲「緣」。此緣具增上

力者，因即生起；如種子在地遇水，便能生芽，不遇此增上力，則種子仍伏地中，故曰不滅。倘緣具減損力者，因即變壞；如種子在地遇石灰硝礬之類，便漸蝕腐，不遇此減損力，則種子亦仍伏地中，故曰不滅。念佛者實爲惡因之減損緣，能將惡種子蝕腐，故曰消滅，理非矛盾。更應知此是以緣轉變其成分，決不是善惡抵銷也。

問：在聖帝殿作鸞生，後堂主選作講生，現今聽佛理，然後能得好善果否？（吳央）

答：鸞生講善書，乃是世間之善，僅能保持人身。學佛乃超凡入聖之大事業，所得之果，終能與諸佛同等，兩者相較，天淵之別矣。

問：七月開赦地獄，是使好兄弟受食否，或是輪迴轉世呢？（眞月）

答：這是社會上一種俗傳，不足聽信，實則是人借這一天，湊湊熱鬧，大吃一頓酒肉而已。

問：法華經說：釋迦佛從無量劫以前成佛，何以其他經多說，釋尊多生以前曾做過仙人，凡夫，或墮地獄，或做畜生等等？成佛還會再墮落嗎？（白永居）

答：無量劫固是說遠，多生並非說近，不可誤解文義，至云曾作仙人等，皆指成佛以前之事也。豈有成佛以後，再爲種種眾生者，如二千餘年前之迦毘羅國太子乃其化身耳。

問：佛教中每於七月請僧施放瑜伽餞口時，有人爲報親恩，於附荐並設靈位及辦紙料衣箱食物等祭拜祖先，是否死亡的鬼，真有領受呢？（楊乘光）

答：按孟蘭盆經，七月十五爲結夏竟日，諸佛歡喜；供養三寶，可獲超薦七世父母，後人推廣悲心，憐憫無子孫之孤魂，無人超薦，遂爲放餞口行施食，是其演變。至於辦紙料衣箱等，則非是經所說；若祖先生在鬼道，或

可領受，若在餘道，安須此耶。

問：若我們識得念經而無請僧及買辦以上各物，亦無設靈位，而自己一人持素於佛前虔誠誦經禮懺，來代亡親懺悔，代其念佛求生西方，其效果比第一條功德如何？（楊乘光）

答：請僧薦亡，必延戒學雙尊之大德，以其威儀具足，心身清淨故易獲得感應。否則實不如自己之子孫，齋戒虔誠而禮誦，較為有益也。

問：常有人談說人畜死去一生了結，並無有地獄輪迴之事，這無非是昔人傳說，倘確有地獄輪迴，自古至今有何人見得探到之證？（李俊）

答：佛說之事理，多在體驗，有非探討及化驗所能得出。如我昨夜有夢，我知我說確非虛構，而他人實無法探討化驗之。故以現比二量求不出者，只可信仰人格而遵聖言量，考地

一、因果

獄之說實載佛經，宜相信也。如必自己親身經歷，方能相信，我即可不信世有美國，他人雖曾去遊，我實未去，故不信也。並無地獄之說，他人不信，只可由他。若來質問居士，可向其反問，汝不常拜拜乎？其拜拜之對相維何？汝親見之乎？

問：婦人受胎時其靈性就入胎否？或對出胎始入呢？按生苦說是在胎內已入，對否？（鍾林招）

答：靈性與父精母血三和合，始能成胎，此是通常，亦有臨產之時，而另一靈性來奪舍者，是為特別。

問：人或畜生蟲類，死時自動的由其業報再轉生，或一一有鬼神引導到轉生處呢？（鍾林招）

答：業力為主因，偶有為鬼神引導者，亦是業力感召耳。

七

問：若人死必受閻王審問，經判決轉生者，一切眾生當然亦必同樣爲合理，但上至天人，下至蚊蠅蟲類，如目不能見之，水中空中極少之蟲類。倘若如是，閻王到底幾個人，方得行此審問判決之事呢？（鍾林招）

答：六道眾生固是無量，地獄之類亦甚繁多，而閻羅亦非一人，經中有記載也。

問：人類處世，可籌得何種妙法，能避一切苦惱及災害，以得安靜生活？如他人平白嚴重的侮辱，余是否能盡力來搏鬥，至爭鬪時，是否能傷他人生命？（曾同德）

答：人生環境順逆，皆由遠近因果以爲支配。現受之苦惱災害，倘現在不造惡因，亦可減其助緣力，且能避免將來之發生。他人橫加侮辱，當反求諸己，定有招侮辱之道，宜自懺悔，何可與人爭鬪，怨再加深？至云傷人生命，更是錯悞思想，殺人者，國有常刑，寧

不知耶？

問：有人未娶妻，亦未侵犯過女姪，但有時慾火燃燒不能自禁，常犯手淫，此患何法可治？此是否與犯女姪同罪？將來受報如何？（潘玉泉）

答：比犯女性罪輕，因未加害對方也。姪爲惡首，意犯之，身手犯之，此種姪習氣愈習愈深，念念即在八識田中，將來姪種子（習氣）起現行，定牽神識墮落三塗（畜生餓鬼地獄），即現在做此事時，冥冥之中，亦有鬼神見之，知環週皆有見者，做此豈不醜乎？縱不解佛理，不聞曾子曰，十目所視，十手所指乎？

問：眾生皆有佛性。祇一念不覺（無明）即從無始以來生死輪迴受盡苦矣，此不覺之一念，何由而來耶？（宋瑞錫）

答：萬法因緣生，此豈例外。

問：畜生是血途，貪瞋爭奪互相啖食，且愚痴異常，難聞佛法。時至無終，亦難離三途，經云羊死爲人，如何解釋？（宋瑞錫）

答：眾生多劫以來，造一次業，一粒種子，落在識田，數量何止億萬，其中善惡互有，臨終種子生起現行，即牽之入胎受報，此一粒種子報盡，另一種子再起現行，則另受一身，居士只知此生造業，下生受報，而不知識田含藏之義，是以疑也。

問：惡心的人死後靈魂一定去到地獄受刑法，靈魂用甚麼刑具呢？（柯仙江）

答：請看地藏本願經自知，非數語所能詳也。

問：女人臨產，有苦痛不堪數日難生，在旁照應者皆出聲念觀世音菩薩名號，決定不須一刻工夫即得安產，這是事實嗎？現在有甚麼人實驗的引證？（柯仙江）

答：心誠者有感應，生疑者則否。若求引證，我

認識之人，先生未必認識，舉之無益。

問：前次問阿修羅之因，答是下十善，但十善上下如何分解？（周慧德）

答：善惡二字，自有等次，上與下即分矣。以不殺一條來論，如不殺人善也，再以此心擴展，仍至不殺牛犬豬羊雞鴨魚蝦是更善矣，再至於一切不殺，殺心泯盡，則善之上上者矣。若心量有限，時間短少，推行不普，皆善之小者。反之心量無限，長時不懈，推行普遍，皆善之大者。

問：因果經說：梁武帝的前世是個樵夫，郝氏死後轉生爲巨蟒。那麼依何根據說梁武帝確是從樵夫轉生來的？而郝氏死後確是轉生爲巨蟒？（若說根據因果經，小說家可以亂寫，故若說根據因果經是不成理的）。（葉慶春）

答：梁帝郝后等事，皆出釋尊以後，故經不載。

信與不信，可任個人之見解。然以比量而論，事亦並非無理，阿含經多載釋尊前生之事，如餒虎飼鷹等。世間史書，曾載蘇死爲熊，彭生爲豕等，小說固不可信，經史是否可信耶？

問：每聽他人言談兇毒手段，悽慘情節，或聞人哭泣聲，我之週身肉團緊張，而極於淚下，其因何在？（于魯）

答：此亦善心增長之象，儒曰：惻隱之心，人皆有之。佛曰：同體大悲等，俱近之矣。

問：每於夜夢，常遇見已死叔父，與幾個已死兄長及已死友人，有時不語，有時話長，甚至圍坐而進食，此種夢影有何意在？（于魯）

答：夢係下意識作用。攀緣六塵，皆有落影，所謂日有所思，夜有所夢，然皆虛妄不實，却與吉凶無關。倘能公務之餘，攝心念佛，使念歸一，則無此事矣。

問：此間常說若人修不好，死後墮畜道，但若還是龍鳳呢，是何解決？（潘振邦）

答：龍鳳不過畜之靈者，並不貴於人。試看蜂蟻皆有王，豈得謂高於人類之平民耶？

問：世間所有的精忠報國，宏化世間，指善而教，不能則勸節用，博愛人，濟貧恤孤，到處救世立功，諸惡莫作，眾善奉行等大善，究竟有何吉報眼前？（潘振邦）

答：位、祿、名、壽四者皆是世間吉報。但原因與果報，必論三世，以因有大小，果有遲早，有先善而後惡者，有前惡而今善者，有善惡混雜，而混雜中又有善大惡小及善小惡大之互異，故須合而統觀。如必求眼前吉報，四者中之「名」報，多能在當下成就也。

問：世間免不了忤逆人，雖聰明又讀孔孟之書，一切善惡深明大義，俱悉爲何心不遵行？先逆其親，後與友不睦，自誇其賢，自作自高

自大，愛大欺小，女人者不孝翁姑，不遵三從四德，嫌貧悔婚，欺窮愛富等種種逆行，此種人賢愚有何分別？（潘振邦）

答：賢愚不在讀書聰明，及不讀書不聰明而定，當由其善惡兩途分別耳。

問：世間免不了的所有罪大惡極，殺人放火，假藥魔術害人，攔路行劫，有的父姦女、媳孀，有的老姦幼等罪，除開貪官污吏及私通野合狗盜一切小罪之外，以上十大重罪，若後罪發投網，受陽律宣告死刑示眾，後魂到冥府是否免得前愆？（潘振邦）

答：前列之罪固大，後列之罪，須觀其構成犯罪之結果及程度，而定其輕重，不能遽云是小。至云陽律冥罰等問題，亦須視其罪之程度，蓋陽律嚴重者不過執行死刑。然古人有云一死不足畢其辜，又云萬死有餘。再查經載地獄有無間之設，推此可知雖受陽律，但罪

性未消滅時，仍不免冥誅耳。

問：佛教講三世因果，佛教徒生病，請醫生服藥，是不是徒勞？（支世榮）

答：凡事造作皆是因，有造作必有結果，雖不能驟變前因，亦能作損益之兩種增上緣。後來結果，當亦發生變化，有病請醫服藥，即是增上緣之一種，安得謂徒勞乎？

問：佛云有因必有果，如不種因，則必無果。是則無生無滅超脫因果之外，如此好似「因果」管轄一切。如是「本有之因果，由誰而發」？此問非爲由人由眾生所發之因，所得之果，而爲最初定因果者誰？是否在因果之上有制定因果者？（支世榮）

答：萬法現相，皆由眾緣和合。因待緣起，果待緣生。千變萬化，不可方說。不可說本有，不可說誰發，不可說在上制定者。試問氣遇冷而化水，水遇冷而結冰，冰遇熱而熔水

，水遇熱而蒸氣，皆因果也。究以何者爲本有？是誰而發，有誰制定乎？

問：有一位住在寺院的女信徒，修行三十餘年，最近遇著車禍往生。生前品行良好，虔誠拜佛以及辦佛事，實在真可惜！這是什麼原因呢？（莊慶賢）

答：因果須合三世觀之，有乘有除，有現報、生報、後報之別。蓋果之成熟，以力量之大小，而有遲早之不同。如孔子顏子，皆是聖人，孔喪其子，顏竟短命，曹操司馬昭，皆篡弑大逆，而其子孫皆有天下，其不能以當時而論當時，可以知矣。況尚有死喪非是禍，而富貴非是福之微機在也。

問：信者中有一部分不孝逆子，父母親勸解不聽，要用什麼方法來改善？（莊慶賢）

答：此亦夙生之因果，父子因緣，本有報恩報怨，還債討債之別。此等事只逆來順受，遣人

常與解說因果，使知怨宜解而不可結。世間名分已定，亦須敦睦倫常，否則又結以後之惡也。

問：每見人譏笑某一人或某一事時，往往搖頭脫口喊出「阿彌陀佛」四字，試問該習氣即入八識田中，將來所結之果屬善屬惡？（樓永譽）

答：此爲口意二業相異之表現，意存譏笑，是意惡也；四字名相，是口善也。雖則同時而起，當分下善惡二種，自然各收其果。

問：在於講演之時說到因果報應之事實，聽眾當場質問，佛爲慈悲，無意相犯一次，何不原諒？（蕭慧心）

答：造業受報乃種豆得豆，種瓜得瓜，自然之理，並非佛罰，此如飲食不節，起居不時，即釀疾病，請來醫生，專爲治病，不可悞會此病，乃醫生所加，佛只拔苦與樂，從不施罰

，何原諒之有？

問：六道輪迴，三世因果之事理，信而有徵，拙內今世爲人慈善，竟招短命橫死之報，此由于她宿世廣造殺業果熟，今生緣遇以致臨終報前種種顛倒錯誤，負屈含冤而死，殊非常情所可理解者，惟她臨終劇苦兼以學人當時未聞佛法，於她氣絕時，悽慘痛哭撫動，亡人神識未離軀壳，曾否因嗔或愛之心，復感三途惡報？（董頤元）

答：臨終起嗔起愛，多半墮落，不明佛法者，大約皆被其害也。

問：兩年來，音容飄渺，陰陽路隔，從未有她分毫消息及夢境，是她仍在獄道受苦，不得自由歟？抑已轉生他趣？學佛人固不應仍著愛見以增來世因果，況佛法究竟目的，係爲了生脫死，不過人死後去趣評判及佛事功德如何？如蒙引據經論指迷，諒亦爲一般初機學

佛者樂願聞，以長信根也。（董頤元）

答：眾生死後，最長時間，四十九天即行轉生，然不問生於何道，爲作佛事，皆能受益。關於斯事各經多有顯示，不過繁難枚舉，如地藏本願經，是其最顯著者。他如梁皇懺能脫却后蟒身，尤爲世人共曉者也。

問：她之死因，爲學人修道「親因緣」，兩年來長素念佛誦經禮懺及放生等。除爲本人求生淨土外，每日亦爲她回向，請問以本人願力及佛菩薩慈悲力，她死後果墜入三途，以此功德是否可望超度？（董頤元）

答：佛經威力極大，一切眾障，均能拔除，但誦時須具誠心，方獲感應耳。

問：魯桓公昔死於車中，諸兒路上遇鬼，彭生枉殺化豕。此一段之因緣可謂因果花報麼？（楊素月）

答：彭生已墮三途，自是果報，諸兒被弑，尚是